福建福清核电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3 年）

二〇二四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请投资者关注以下重大事项，并仔细阅读债券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1）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最近三年，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1.74%、69.39%和 68.05%，资产负债率较高。随着后续业务规模的扩张，公司将面临持续的资本补充需求。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的原因主要是公司投资核电项目较多，而当前核电行业新建项目的资本金比例一般为 20%，其余 80%主要通过债务融资方式解决，从而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较高的负债规模增加了公司的财务费用支出，相应加大了公司的债务偿付压力。

（2）资本支出较大的风险

最近三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金额分别为 151,580.73 万元、361,197.43 万元和 149,465.18 万元，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151,580.73 万元、-360,567.85 万元和-149,050.75 万元，公司最近三年资本支出金额较大，但由于公司 6 台机组已全面投入商运，预计公司未来的资本支出将减少。

目录

重要提示.....2
重大风险提示.....3
释义.....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6
一、 公司基本信息.....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9
六、 公司治理情况.....12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13
第二节 债券事项.....14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14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15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16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16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18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18
七、 中介机构情况.....20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21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21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21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21
四、 资产情况.....21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22
六、 负债情况.....23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25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25
九、 对外担保情况.....25
十、 重大诉讼情况.....25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25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25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26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26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26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26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27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28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28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28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28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28
十、 纾困公司债券.....28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28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28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28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29
财务报表.....31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31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福清核电	指	福建福清核电有限公司
中核集团	指	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核电	指	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最近三年	指	2021 年、2022 年及 2023 年
最近三年末	指	2021 年末、2022 年末及 2023 年末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12 月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福建福清核电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福清核电
外文名称（如有）	Fujian Fuqing Nuclear Power 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FQNPC
法定代表人	赵皓
注册资本（万元）	1,809,343.00
实缴资本（万元）	1,809,343.00
注册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 福清市三山镇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 福清市三山镇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50300
公司网址（如有）	https://www.cnnp.com.cn/cnnp/cydwzd62/fjfqhdyxgs/1101192/index.html
电子信箱	linyf@cnnp.com.cn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杨明栋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总会计师
联系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福清市三山镇
电话	0591-86530010
传真	0591-86538080
电子信箱	yangmd@cnnp.com.cn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主体评级 AAA，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国务院组成部门，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1]受限情况：51%，无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90%，无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福建福清核电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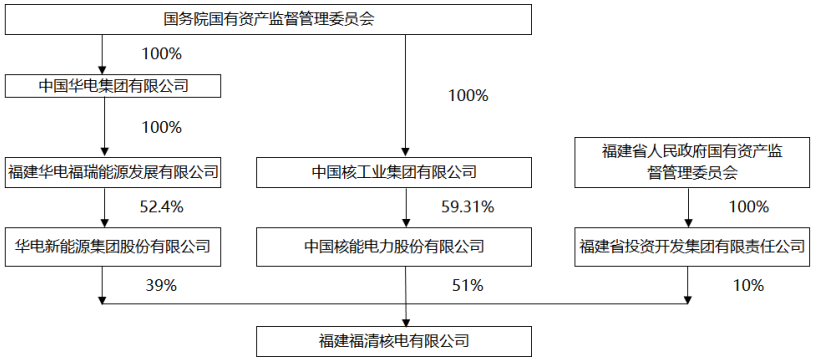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或者控股股东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所持有的除发行人股权外的其他主要资产及其受限情况

无

（二）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均包含股份，下同。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生效时间（新任职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屈凡玉	董事	辞任	2023 年 11 月	2024 年 2 月
董事	林崇	董事	辞任	2023 年 11 月	2024 年 2 月
董事	顾健	董事	辞任	2023 年 11 月	2024 年 2 月
董事	沈振华	董事	新增	2023 年 11 月	2024 年 2 月
董事	孙英辉	董事	新增	2023 年 11 月	2024 年 2 月
董事	苏杰	董事	新增	2023 年 11 月	2024 年 2 月
监事	林茂绩	监事	辞任	2023 年 11 月	2024 年 2 月
监事	吴豪	监事	新增	2023 年 11 月	2024 年 2 月
高级管理人员	杨汝贞	副总经理	新增	2023 年 4 月	2023 年 5 月
高级管理人员	林传清	副总经理	辞任	2023 年 11 月	2024 年 2 月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5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25%。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赵皓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赵皓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宋林、秦玉伟、沈振华、孙英辉、邱杰峰、舒福平、王峰、林文彪、陈宇肇、苏杰
发行人的监事：吴豪、李照煦、刘小刚、蔡宏亮、周天行
发行人的总经理：宋林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杨明栋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徐金龙、于雪峰、杨汝贞、胡冬清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是负责福清核电厂建设及运营的央企下属子企业，主营业务范围是电力生产，主营业务收入包括电力生产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培训服务收入等。经营范围为：根据国家审批，开发建设运营福清核电站工程；生产、销售电力电量及相关产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职业技能培训；核电技术咨询和技术转让；开发和提供核电建设、营运管理等相关的技术服务；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对其他企业进行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主要产品经营模式如下：

（1）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包括核燃料（包括天然铀、浓缩铀）、重水等材料。发行人通过原子能公司采购天然铀并委托进行转换和浓缩，委托核燃料加工厂进行燃料组件加工。以上采购和加工通常采取预付定金，货到后付清余款的方式。由于核燃料的加工周期较长，通常提前两三年组织采购。各电厂运行和维护所需的备品备件、材料等采购，由其按照规定的程序实施，以满足核电机组生产运行需求。

公司关注采购成本管理，通过优化采购计划管理、提高集中批量采购、与供应商建立稳定合作关系等方法，保持采购价格的相对稳定，实现了降本增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规范了采购合同文本和招标流程，对建设项目、重要设备等货物的采购采用招标方式，完善了采购管理和控制。

（2）生产模式

公司在遵守法律法规、确保安全的基础上组织经授权的人员操纵机组进行生产发电。压水堆电厂需要定期进行换料大修，更换新燃料，消除重要缺陷，完成重大技术改造。在机组运行阶段，电厂要组织巡检、试验、检查和检修，保证机组的安全稳定运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通过编制完整的管理程序、技术程序等组成的文件体系来规范部门职责和接口流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通过建立涵盖技能培训、授权培训、操纵员培训和模拟机培训的完整的培训体系，保证电厂生产和管理人员的技能与业务水平的提升。因此，保证良好的设备状况、建立完整的程序体系、培养高素质的人员队伍是公司进行安全、高效生产的基本模式。

（3）销售模式

公司所生产的电力销售主要给国网福建省电力公司。公司电费收入通常每月与电网公司结算一次。在建核电项目将在并网发电前与当地电网签订并网调度协议和购售电合同。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公司主要负责福清核电站 6 台 100 万千瓦级核电机组的建设及运营。目前，公司拥有核电装机容量 667.8 万千瓦，单机装机容量在中国核电各电厂位居前列。

截至 2023 年年末，福建省内电力装机容量 8141.38 万千瓦，同比增长 8.11%，其中福清核电 667.8 万千瓦，占比 8.21%。2023 年 1-12 月全省全口径发电量 3272.94 亿千瓦时，全社会用电量 3089.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55%，其中福清核电发电量 494.82 亿千瓦时，占比 15.12%；省内发电设备利用小时数 4182 小时，同比减少 53 小时，其中福清核电发电设备利用小时数 7434.17 小时。福清核电在装机容量、发电量和发电利用小时等方面在省内均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在核燃料方面，公司的核燃料全部由中核集团负责采购供应。中核集团是国家授权的进行核燃料专营的唯一机构，优势突出。预计这种局面还将在较长

时间内得以维持。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核电是中核集团唯一进行核电开发与经营的主体，承担中核集团后续核电项目开发任务。此外，由于中核集团拥有完整的核科技工业体系，是我国核电发展的技术开发主体、国内核电设计供应商和核燃料供应商以及重要的核电运行技术服务商，完整的产业链条和雄厚的科技实力将对公司的核燃料供应和通过国产化降低核电机组成本方面提供有力的支持。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售电收入	158.88	90.24	43.21	99.81	156.52	84.03	46.31	99.74
核电技术服务	0.31	0.08	74.20	0.19	0.41	0.03	93.20	0.26
合计	159.19	90.32	43.27	100.00	156.93	84.06	46.43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请在表格中列示占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在所属业务板块中收入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服务	所属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售电收入	售电收入	158.88	90.24	43.21	1.51	7.39	-6.69
合计	—	158.88	90.24	—	1.51	7.39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核电技术服务业务收入同比下降 24.39%，主要系培训服务收入下降。
核电技术服务业务成本同比上升 166.67%，主要系备件拆借数量增加。
核电技术服务业务毛利率同比下降 20.39%，主要系培训服务收入下降。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未来五年是发行人抓住机遇，加大核电开发力度，提升核心能力，做强做优的关键时期。

发行人将全面贯彻落实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党的组织路线，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坚持党的领导，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统筹推进公司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不断扩大党建工作覆盖面，实现党建工作与各项工作深度融合。

在中核集团公司和中国核电战略规划的统一指导下，发行人以不断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为目标，实施打造华龙一号自主知识产权三代核电机组的“人才高地、技术高地和管理高地”战略，建设华龙国际培训学院。以未来全球核电华龙一号走出国门的眼光和思维，立足华龙一号建设的摸索和实践经验，遵循核电发展规律，向国际一流核电专业化运行公司迈进，为实现中核集团和中国核电发展“规模化、标准化、国际化”助力，为打造华龙一号强国重器为我国核电事业安全高效发展助力。

经过十年建设运营的磨炼和沉淀，发行人无论在人才、技术，还是管理，都已积累形成了一定的竞争力。充分利用六台机组连续建设的丰富实践经验，输出一整套可复制的标准项目管理体系，为后续核电建设提供可借鉴的“福清模式”。发行人充分利用建设华龙首堆的历史经验，实践运用华龙标准化管理、技术产品，不断优化完善，输出一整套可复制的标准管理和技术成果。在未来核电发展机遇中，勇立潮头，奋勇搏击，抢抓机遇，快速发展。

发行人将始终坚持“安全第一、质量第一、追求卓越”的原则，保持并改进安全管理水平。在核电厂管理方面，发行人将核安全作为公司的核心内涵贯彻到业务的每一环节，包括从上至下的安全责任制度、保守的决策机制、谨慎的工作作风和质疑的工作态度。发行人坚持严格按程序工作，坚持及时暴露偏差的“透明度”，坚持基于内外部经验反馈和根本原因分析的学习型流程，坚持独立的安全监督和国内外同行评估。在建核电项目管理方面，发行人按照国际标准和国内相关法规要求，建设工程质量保证体系，通过持续改进，确保和提升体系的有效性，在安全、质量、进度、投资、技术和环境六大控制方面实现既定的目标，并持续创优。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如下：
（1）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最近三年，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1.74%、69.39%和 68.05%，资产负债率较高。随着后续业务规模的扩张，公司将面临持续的资本补充需求。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的原因主要是公司投资核电项目较多，而当前核电行业新建项目的资本金比例一般为 20%，其余 80%主要通过债务融资方式解决，从而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较高的负债规模增加了公司的财务费用支出，相应加大了公司的债务偿付压力。
（2）资本支出较大的风险

最近三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金额分别为 151,580.73 万元、361,197.43 万元和 149,465.18 万元，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151,580.73 万元、-360,567.85 万元和-149,050.75 万元，公司最近三年资本支出金额较大，但由于公司 6 台机组已全面投入商运，预计公司未来的资本支出将减少。

面对上述风险，公司已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国有企业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合规管理有关要求，结合公司治理及决策体系，成立福清核电风控合规管理体系建设组织机构——法治建设与风控合规领导小组。负责公司法治建设、风险管理、内控体系管理和合规管理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研究决定公司法治建设、风险管理、内控体系管理和合规管理的重大事项或提出意见建议，指导、监督和评价公司法治建设、风险管理、内控建设和合规管理工作。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作为依法成立的有限公司，具有完备的公司治理结构，在国家宏观调控和行业监管下，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发行人的独立性表现在以下五个方面：

1、资产独立

发行人合法拥有生产经营的资产，完全具备独立生产的能力，不存在与股东共享生产经营资产的情况。发行人没有以资产、权益为股东提供担保，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发行人利益的情况。

2、人员独立

发行人建立健全了劳动、人事、工资及社保等人事管理制度和人事管理部门，独立履行人事管理职责。发行人的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发行人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

3、机构独立

发行人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建立了董事会、经营管理层等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明确了职权范围，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发行人已建立起了适合自身业务特点的组织结构，组织机构健全，运作正常有序，能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4、财务独立

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独立在银行开户，独立申报纳税。

5、业务独立

发行人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能够独立自主地进行生产和经营活动，在主营业务范围内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持续性的构成对控股股东重大依赖的关联交易。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所有关联交易都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不损害各方股东的合法权益。发行人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确保做到：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详细了解交易标的真实状况；充分论证此项交易的合法性、合规性、必要性及可行性；根据充分的定价依据确定交易价格；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签订书面协议，明确交易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发行人发生因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发行人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而给发行人造成损失或可能造成损失的，及时采取保护性措施避免或减少损失。发行人将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披露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

联交易情况，包括关联方及与关联方的产品销售、原材料采购、劳务提供、资产租赁、应收应付款项、融资、担保等交易情况及金额。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37.1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0.13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余额	176.03
关联方存款余额	2.87
关联方存款利息收入	0.09
关联方贷款余额	123.78
关联方贷款利息支出	4.79
应收关联方款项余额	3.63
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	136.05
归集至集团财务公司的资金余额	2.87
从集团母公司或成员单位拆借的资金余额	123.78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福建福清核电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专项用于碳中和)
2、债券简称	GC 福电 01
3、债券代码	188094.SH
4、发行日	2021 年 5 月 10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5 月 12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5 月 12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1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福建福清核电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福电 Y1
3、债券代码	240367.SH
4、发行日	2023 年 12 月 1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12 月 5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12 月 5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17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	否

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240367.SH
债券简称	23 福电 Y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1、续期选择权：**本期债券以基础期限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发行人续期选择权的行使不受次数的限制。发行人应至少于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付息日前 30 个交易日，在相关媒体上刊登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若行使续期选择权，发行人将在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中披露：（1）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2）债券期限的延长时间；（3）后续存续期内债券的票面利率或利率计算方法。若放弃行使续期选择权，发行人将在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中明确将按照约定及相关规定完成各项工作。 **2、递延支付利息选择权：**本期债券附设发行人递延支付利息选择权，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债券的每个付息日，发行人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属于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的行为。如发行人决定递延支付利息的，发行人应在付息日前 10 个交易日披露递延支付利息公告。 递延支付利息公告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1）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2）本期利息的付息期间、本期递延支付的利息金额及全部递延利息金额；（3）发 行人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约定的声明；（4）受托管理 人出具的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递延支付利息条件的专项意见；（5）律师事务 所出具的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项意见。递延支付的金额将按照当期执行的利率计算付息。在下个利息支付日，若发 行人继续选择延后支付，则上述递延支付的金额产生的复息将加入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中继续计算利息。 **3、赎回选择权：**除下列情形外，发行人没有权利也没有义务赎回本期债券。发行人如果进行赎回，将以票面面值加当期利息及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如有）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债券。赎回的支付方式与本期债券到期本息支付相同，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

	办理。情形 1：发行人因税务政策变更进行赎回。发行人由于法律法规的改变或修正，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的改变或修正而不得不为本期债券的存续支付额外税费，且发行人在采取合理的审计方式后仍然不能避免该税款缴纳或补缴责任的时候，发行人有权对本期债券进行赎回。发行人若因上述原因进行赎回，则在发布赎回公告时需要同时提供以下文件：（1）由发行人授权代表及财务负责人签字的说明，该说明需阐明上述发行人不可避免的税款缴纳或补缴条例；（2）由会计师事务所或法律顾问提供的关于发行人因法律法规的改变而缴 纳或补缴税款的情况说明，并说明变更开始的日期。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240367.SH
债券简称	23 福电 Y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相关事项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无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债券代码：240367.SH

债券简称：23 福电 Y1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福建福清核电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是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可续期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总额	1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置换已用于偿还 20 福电 Y1 的自有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截至报告期末，23 福电 Y1 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置换已用于偿还 20 福电 Y1 的自有资金。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是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已建立健全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专项账户运

	作完全符合募集说明书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是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10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10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23 福电 Y1 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置换已用于偿还 20 福电 Y1 的自有资金。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
3.6.1 其他用途金额	-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者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是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
4.1.2 项目运营效益	-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是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是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是 √否
临时补流金额	-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是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是 □否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88094.SH

债券简称	GC 福电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发行人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和偿债保障金专户，并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账户实行专户管理，由募集资金专户和偿债保障金专户开户银行监督发行人按债券有关要求还本付息。发行人持续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加强公司的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使用等相关管理，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兑付情况制定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保障投资者的利益。偿债计划：公司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金及利息的支付将通过证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有关规定，由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公告中加以说明。其他偿债保障措施：长期以来，公司财务政策稳健，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资产流动性良好，必要时可以通过流动资产变现来补充偿债资金；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也为公司债券本金和利息的偿付提供了充分的流动性支持。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2023 年 5 月 12 日，公司完成“GC 福电 01”2023 年度付息。报告期内不涉及其他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

债券代码：240367.SH

债券简称	23 福电 Y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1、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货币资金。 发行人承诺： 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20%；在本期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50%。 2、发行人约定偿债资金来源的，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 3、发行人于本息偿付日前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 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

	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 4、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第 3 条第 2 款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本节“二、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二、救济措施 1、如发行人违反本节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第 3 条第 2 款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 （1）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 2、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 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蔡晓丽、张文娟

（二）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88094.SH、240367.SH
债券简称	GC 福电 01、23 福电 Y1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联系人	邓小强、周峻任、罗祺辉
联系电话	010-60838888

（三） 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88094.SH
债券简称	GC 福电 01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竿胡同 2 号银 SOHO5 号楼

债券代码	240367.SH
债券简称	23 福电 Y1
名称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89 号外文大厦 A 座 3 层

（四） 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预付款项	4.92	2.79	76.47	燃料采购预付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4.42	1.60	175.89	应收增值税返还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0.87	0.08	964.42	基建期待认证进项税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5.36	3.88	38.22	永泰抽蓄项目增加投资 0.62 亿元，根据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其他权益变动 0.86 亿元
固定资产	682.24	723.27	-5.67	不适用
在建工程	8.08	3.07	163.00	报告期新增中核集团福建区域中心等基建项目
使用权资产	0.01	-	100.00	新增莆田核电项目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0.92	1.74	-47.10	无形资产摊销导致减少
开发支出	1.00	0.46	119.27	科研项目开发支出增加
长期待摊费用	0.05	0.08	-33.3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导致减少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 亿元，收回：0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505.26 亿元和 487.87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3.44%。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	10.23	0	0	10.23	2.10%
银行贷款	0	0	32.51	409.87	442.38	90.68%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0	3.03	20.00	23.03	4.72%
其他有息债务	0	0	5.83	6.40	12.23	2.50%
合计	0	10.23	41.37	436.27	487.87	100.00%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且共有 1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505.26 亿元和 487.87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3.44%。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	10.23	0	0	10.23	2.10%

银行贷款	0	0	32.51	409.87	442.38	90.68%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0	3.03	20.00	23.03	4.72%
其他有息债务	0	0	5.83	6.40	12.23	2.50%
合计	0	10.23	41.37	436.27	487.87	100.00%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且共有 1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26.58	9.01	195.07	机组进入运营期，临时性资金周转需求增加
应付票据	1.00	-	100.00	新增商业汇票
应付账款	23.86	42.09	-43.33	挂账项目减少
合同负债	0.01	0.00	1,703.77	技术服务收入合同负债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37	35.19	46.00	项目进入还款期，到期项目增加；一年内到期公司债券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0.20	4.28	-95.26	4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到期兑付兑息
应付债券	-	10.00	-100.00	公司债券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负债
递延收益	0.01	0.00	121.27	财政拨款递延收益项目增加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51.56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 □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88094.SH
债券简称	GC 福电 01
专项债券类型	绿色公司债券
募集总金额	10
已使用金额	10
临时补流金额	0
未使用金额	0
绿色项目数量	1
绿色项目名称	福清核电 5、6 号机组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承诺用途或最新披露用途一致	√是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2]	□是 √否
变更后用途是否全部用于绿色项目	□是 √否
变更履行的程序	无
变更事项是否披露	□是 √否
变更公告披露时间	不适用
报告期内闲置资金[3]金额	不适用
闲置资金存放、管理及使用计划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进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各项目概述、所属目录类别，项目所处地区、投资、建设、现状及运营详情等	5 号机组已于 2021 年投运，6 号机组于 2022 年投运。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发生重大	无

[2] 此处仅列示最后一次变更相关信息。债券存续期内，存在多次变更的，发行人应当在其他事项中，逐一说明。

[3] 闲置资金指发行后未投放到项目的资金。

污染责任事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和其他环境违法事件等信息，及是否会对偿债产生重大影响（如有）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环境效益，所遴选的绿色项目环境效益测算的标准、方法、依据和重要前提条件	“华龙一号”全球首堆示范工程两台机组年发电能力超 200 亿度，相当于每年减少标准煤消耗 624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1632 万吨，植树造林 1.4 亿棵，经济社会和环保效应显著，对优化我国能源结构、推动绿色低碳发展，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起到重要作用。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预期与/或实际环境效益情况（具体环境效益情况原则上应当根据《绿色债券存续期信息披露指南》相关要求进行披露，对于无法披露的环境效益指标应当进行说明）	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 7.09 亿元用于偿还建设福建福清核电厂 5、6 号机组所产生的有息债务。 福建福清核电厂 5、6 号机组完成建设并投入运营后，预计每年上网电量为 148.93 亿千瓦时，协同二氧化碳减排量 878.01 万吨，替代化石能源量 457.21 万吨，协同二氧化硫减排量 9.3 万吨，协同氮氧化物减排量 2.1 万吨。
对于定量环境效益，若存续期环境效益与注册发行时披露效益发生重大变化（变动幅度超 15%）需披露说明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管理方式及具体安排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的使用均依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符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募集资金的存放及执行情况	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GC 福电 01”设立了募集资金及偿债专项账户。“GC 福电 01”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额进入了募集资金及偿债专项账户，并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要求进行了使用。
发行人聘请评估认证机构相关情况（如有），包括但不限于评估认证机构基本情况、评估认证内容及评估结论	不适用
绿色发展与转型升级相关的公司治理信息（如有）	不适用
其他事项	无

注：本节应当参照绿色债券标准委员会《绿色债券存续期信息披露指南》的要求进行披露。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240367.SH
债券简称	23 福电 Y1
债券余额	10.00

续期情况	报告期内尚未续期
利率跳升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
利息递延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
强制付息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是
其他事项	无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福建福清核电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3 年）》盖章页）

福建福清核电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福建福清核电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7,122,433.88	235,344,793.30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1,516,176,833.58	1,710,982,424.85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492,417,224.58	279,037,881.38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442,070,664.56	160,236,816.04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6,437,370,755.55	6,729,954,451.19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86,868,977.63	8,161,186.33
流动资产合计	9,262,026,889.78	9,123,717,553.0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536,131,263.81	387,882,478.0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930,000.00	10,93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68,224,466,985.54	72,326,846,207.94
在建工程	807,867,945.65	307,179,896.33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539,999.09	-
无形资产	91,908,156.44	173,723,014.44
开发支出	100,085,664.03	45,645,459.36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5,425,057.00	8,137,585.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96,667,423.60	100,350,820.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874,022,495.16	73,360,695,462.39
资产总计	79,136,049,384.94	82,484,413,015.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57,900,966.67	900,761,597.22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100,000,000.00	-
应付账款	2,385,506,901.88	4,209,488,432.04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901,886.79	50,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52,182,508.44	48,247,171.71
应交税费	1,011,742,276.16	993,359,118.23
其他应付款	74,956,145.12	77,578,790.20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37,252,382.54	3,518,657,753.66
其他流动负债	20,268,192.17	427,933,038.37
流动负债合计	11,440,711,259.77	10,176,075,901.4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32,750,020,000.00	35,858,140,000.00
应付债券	-	1,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8,249,012,274.68	8,852,136,380.6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20,000.00	120,000.00
预计负债	1,411,758,463.06	1,349,952,631.98
递延收益	506,700.51	229,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411,417,438.25	47,060,578,012.65
负债合计	53,852,128,698.02	57,236,653,914.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093,430,000.00	18,093,43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000,000,000.00	1,5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1,000,000,000.00	1,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14,748,385.98	16,959,173.87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357,979.35	-324,347.59
专项储备	248,142.75	22,575,528.47
盈余公积	2,165,712,518.02	1,724,435,802.02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4,010,139,619.52	3,890,682,944.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283,920,686.92	25,247,759,101.40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283,920,686.92	25,247,759,101.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9,136,049,384.94	82,484,413,015.48

公司负责人：赵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明栋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丹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福建福清核电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417,746.96	11,446,755.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1,508,172,135.06	1,707,839,862.86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492,417,224.58	279,037,881.38
其他应收款	442,012,862.91	160,110,964.33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6,437,370,755.55	6,729,954,451.19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86,868,977.63	8,161,186.33
流动资产合计	8,993,259,702.69	8,896,551,101.7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737,131,263.81	588,882,478.0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930,000.00	10,93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68,224,466,985.54	72,326,846,207.94
在建工程	807,867,945.65	307,179,896.33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539,999.09	-
无形资产	91,908,156.44	173,723,014.44
开发支出	100,085,664.03	45,645,459.36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5,425,057.00	8,137,585.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96,665,543.90	100,350,820.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70,075,020,615.46	73,561,695,462.39
资产总计	79,068,280,318.15	82,458,246,564.1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57,900,966.67	900,761,597.22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100,000,000.00	-
应付账款	2,385,506,901.88	4,209,488,432.04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901,886.79	5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52,182,508.44	48,247,171.71
应交税费	1,007,147,311.21	991,288,427.06
其他应付款	74,949,895.12	77,575,290.20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37,252,382.54	3,518,657,753.66
其他流动负债	19,347,297.65	427,571,504.67
流动负债合计	11,435,189,150.30	10,173,640,176.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2,750,020,000.00	35,858,140,000.00
应付债券	-	1,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8,249,012,274.68	8,852,136,380.6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20,000.00	120,000.00
预计负债	1,411,758,463.06	1,349,952,631.98
递延收益	506,700.51	229,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411,417,438.25	47,060,578,012.65
负债合计	53,846,606,588.55	57,234,218,189.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093,430,000.00	18,093,43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000,000,000.00	1,5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1,000,000,000.00	1,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14,748,385.98	16,959,173.87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357,979.35	-324,347.59
专项储备	248,142.75	22,575,528.47
盈余公积	2,165,712,518.02	1,724,435,802.02

未分配利润	3,947,892,662.20	3,866,952,218.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221,673,729.60	25,224,028,374.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9,068,280,318.15	82,458,246,564.14

公司负责人：赵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明栋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丹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年度	2022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5,919,022,125.23	15,692,973,590.53
其中：营业收入	15,919,022,125.23	15,692,973,590.53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11,931,037,685.16	11,474,590,106.89
其中：营业成本	9,032,233,209.81	8,406,084,122.55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163,329,202.03	122,290,274.01
销售费用	11,409,050.05	8,898,831.97
管理费用	508,530,513.12	462,285,665.77
研发费用	357,321,613.87	365,549,325.50
财务费用	1,858,214,096.28	2,109,481,887.09
其中：利息费用	1,800,772,122.38	2,058,543,714.63
利息收入	8,873,011.77	11,496,053.12
加：其他收益	1,101,807,381.18	668,955,517.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6,393,378.95	5,450,469.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6,393,378.95	9,719,815.2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8,572.84	35,547.2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040,478.38	-15,005,032.2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56,096,148.98	4,877,819,985.44
加：营业外收入	7,919,518.01	3,269,017.88
减：营业外支出	7,627,443.77	9,802,111.1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56,388,223.22	4,871,286,892.20
减：所得税费用	705,104,832.33	664,312,054.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51,283,390.89	4,206,974,838.2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51,283,390.89	4,206,974,838.2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51,283,390.89	4,206,974,838.2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631.76	-65,588.9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631.76	-65,588.96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631.76	-65,588.9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3,631.76	-65,588.96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4,451,249,759.13	4,206,909,249.2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451,249,759.13	4,206,909,249.2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赵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明栋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丹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年度	2022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15,852,297,058.84	15,653,936,215.34
减：营业成本	9,032,233,209.81	8,406,084,122.55
税金及附加	162,377,368.84	121,748,876.46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505,302,019.61	459,218,783.90
研发费用	357,321,613.87	365,549,325.50
财务费用	1,858,411,971.02	2,110,230,453.64
其中：利息费用	1,800,772,122.38	2,058,541,374.05
利息收入	8,407,931.02	10,464,973.81
加：其他收益	1,101,807,381.18	668,955,517.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6,393,378.95	7,700,469.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86,393,378.95	9,719,815.22

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054.04	35,547.2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040,478.38	-15,005,032.2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04,770,103.40	4,852,791,155.09
加：营业外收入	7,869,516.46	3,269,017.88
减：营业外支出	7,627,443.77	9,802,111.1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05,012,176.09	4,846,258,061.85
减：所得税费用	692,245,016.05	657,481,597.3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12,767,160.04	4,188,776,464.5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12,767,160.04	4,188,776,464.5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631.76	-65,588.9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631.76	-65,588.9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3,631.76	-65,588.96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412,733,528.28	4,188,710,875.5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公司负责人：赵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明栋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丹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175,369,647.19	17,228,552,892.7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5,568,078.95	565,723,084.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30,937,726.14	17,794,275,976.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52,926,595.43	4,369,520,005.2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67,073,311.74	989,117,423.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57,088,494.09	2,156,625,095.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610,536.28	180,280,657.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53,698,937.54	7,695,543,180.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77,238,788.60	10,098,732,795.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6,103,76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14,400.00	34,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29,936.30	157,9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44,336.30	6,295,72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32,651,843.37	3,543,974,264.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2,000,000.00	68,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4,651,843.37	3,611,974,264.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0,507,507.07	-3,605,678,544.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0	442,23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470,210,000.00	8,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	-	-

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70,210,000.00	8,442,23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219,946,000.00	10,279,506,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84,890,162.33	4,645,449,169.9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328,115.00	615,56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405,164,277.33	14,925,570,737.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34,954,277.33	-6,483,340,737.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36.38	3,172.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777,640.58	9,716,685.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5,344,793.30	225,628,107.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7,122,433.88	235,344,793.30

公司负责人：赵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明栋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丹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104,832,458.56	17,187,567,332.4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5,015,553.83	544,434,094.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959,848,012.39	17,732,001,426.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40,087,131.05	4,359,420,823.8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67,073,311.74	989,117,423.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37,873,941.61	2,146,822,355.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381,488.67	178,361,853.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19,415,873.07	7,673,722,455.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40,432,139.32	10,058,278,970.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6,103,76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14,400.00	2,284,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29,936.30	157,9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44,336.30	8,545,72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32,651,843.37	3,543,974,264.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2,000,000.00	68,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4,651,843.37	3,611,974,264.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0,507,507.07	-3,603,428,544.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0	442,23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470,210,000.00	8,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70,210,000.00	8,442,23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219,946,000.00	10,279,506,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84,890,162.33	4,645,449,169.9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328,115.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405,164,277.33	14,924,955,169.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34,954,277.33	-6,482,725,169.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36.38	3,172.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970,991.30	-27,871,571.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46,755.66	39,318,327.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417,746.96	11,446,755.66

公司负责人：赵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明栋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丹